

安全維護

有任何消費者疑難問題
或爭議問題,請撥打
消費者服務專線 1950



安全維護

目錄

兩公約

3 第二十五條第一項第三款

詐騙防範宣導

4 又是假冒健保局！護理師遭騙68萬 警逮車手錢討不回

5 「你兒子被綁架了」老牌詐騙手法 婦上當交付50萬贖金

毒家新聞

6 年輕男女住宅辦毒品趴 群聚最高罰210萬

7 毒窟藏社區 25歲擁槍販毒月撈300萬

消費安全

8 網購「個人自用」小心犯法！食藥署揭注意事項

9 消保處查處30件違規銷售防疫商品 含哄抬價格、網售血氧機

健康生活

10 想靠紫外線燈防疫抗病毒卻害眼睛爆痛！
千萬注意三個使用要點

《公約》第二十五條

資料來源:法務部

第二十五條第一項第三款涉及到公民在一般的平等的條件下擔任公職的權利和機會。為了保證在一般的平等的條件下的機會，任命、陞遷、停職和解職的標準和程序必須客觀和合理。在適當情況下不妨採取積極措施，確保所有公民可平等擔任公職。要保證擔任公職的人無政治干涉或壓力之虞就需要將機會均等和擇優錄取的一般原則做為擔任公職的原則，並提供工作保障。尤其重要的是保證個人在行使第二十五條第三款規定的權利時，不受到基於第二條第一項所指任何理由的歧視。



又是假冒健保局！護理師遭騙68萬 警逮車手錢討不回



TVBS 新聞記者 林炫均 報導 110.7.9

又是佯裝「健保局」的來電詐騙，高雄市一名王姓女護理師日前接獲來電，對方聲稱她疑似遭人盜用身分領取藥品甚至涉及洗錢，王女情急之下依照指示，提領了68萬將錢交給冒充檢察官的車手，事後才驚覺有異，報警求助，警方昨（8）日逮到28歲的黃姓車手，黃嫌聲稱因疫情失業，再加上有欠債才會鋌而走險，王女的68萬也上交詐騙集團，員警還要再追查金流。

王姓女護理師2日時，接到自稱是「健保局」的來電，指她的就醫紀錄有問題，疑似身分遭人盜用領用藥品，金額高達5萬多元，王女擔心自己工作遭影響，驚慌地聽從指引。對方不久就為他接上假的165反詐騙專員，告知王女身份除了被盜領藥品外，還涉及洗錢案件，便詢問有她有幾個戶頭、提款卡等事項。王女如實告知後，假專員又為她轉接給假檢察官，對方告知，必須在下午2點前將68萬現金領出，交付後查扣，王女隨即前往銀行領錢，在約定地點將錢交給自稱檢察官的車手，對方給出一張查扣信函，讓她更加確信自己身分遭到盜用，等到車手離開，王女深思才驚覺有異，報警處理。

警方了解後，一看信函便告知這是詐騙，王女頓時焦慮不已，自責又深怕家人責難；警方調閱周邊路口監視器，掌握26歲黃姓車手的行蹤，便在昨日上門將他逮捕，但王女的68萬現金已經上繳詐騙集團，警方還要再追查金流，黃嫌聲稱，因為疫情關係失業，在外又積欠賭債才會動歪腦筋，員警事後也依詐欺罪，將他移送高雄地檢署偵辦。

「你兒子被綁架了」老牌詐騙手法 婦上當交付50萬贖金



TVBS 新聞網 記者 李昱董 報導 110.7.8

這個月初，台北市中正區發生一起「老牌」詐騙案，一名70歲的陳姓婦人，接獲陌生人來電，對方聲稱「你兒子被綁架了」，要求婦人要準備50萬的贖金，並到了指定地點之後丟包款項，兒子就會平安。婦人因為非常憂心，便信以為真，按照歹徒的指示照做，直到婦人返家之後，發現兒子在家，才知道這是典型手法詐騙，立刻向轄區警方報案。

據了解，當時陳姓婦人把50萬元現金裝在包包裡頭，按照指示丟在濟南路上，警方獲報之後立即展開追查，發現犯嫌一路逃往新竹。轄區中正一分局和新竹竹北分局、鐵路警察局合作組成專案小組，於72小時內，迅速鎖定犯嫌身分，5日下午6時許，就在竹北拘提李姓車手等5人到案。

警方在竹北市的一處民宅逮到張姓、李姓男子等5名車手，並且將他們的工作手機、本票等證物查扣。不過陳姓婦人的現金，沒有找回來，不排除取得款項的車手，可能早就把現金交付給詐騙集團的其他成員，警方也持續追查現金流向以及其他共犯。而該5名車手依違反刑法詐欺、洗錢防制法移送偵辦。



年輕男女住宅辦毒品趴 群聚最高罰210萬

李采穎 廖文漢 2021年7月11日

台中警方日前查獲，7名年輕男女不僅在大樓住宅內群聚，還偷偷辦毒品轟趴，其中2人因持有毒品，依現行犯逮捕，除了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7人群聚的行為也得付最高210萬罰款。住宅內燈光昏暗，房間還傳來電音聲響。

警方持搜索票進去，裡頭一群年輕男女，房間內霓虹燈光閃爍。

警方：「手機都放下我有搜索票我有搜索票。」

3男4女坐在沙發上，不用三級警戒7人聚在一起，而且還是在租屋處辦毒品轟趴。看到警察來了還不太理會，一行人繼續低頭滑手機。

警方：「手機呀手機放下手機放下，整個都是K他命的味道。」

警方把他們全都帶到客廳，在屋內搜出好幾包毒品。

警方：「涉嫌違反毒品防治條例，1你可以保持沉默，無須違背自己之意思而為陳述，2你可以選擇辯護人，3可以請求調查對你有利的證據，現在對你上銬逮捕。」

一男一女因持有毒品，當場依現行犯移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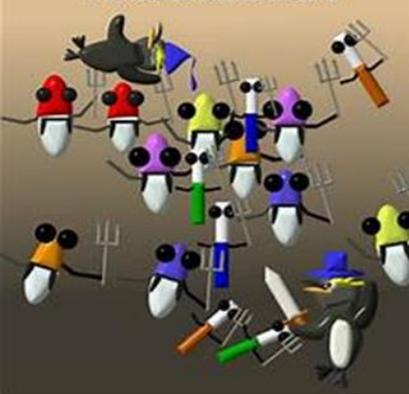
第六分局市政所長李國彰：「當場查獲吸食工具K盤，數量不少的毒品咖啡包及毒品K他命。」

警方在7日持搜索票，到台中西屯區台灣大道三段，發現29歲蔡姓男子，跟友人在租屋群聚吸毒，其中2人依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當場移送，其他5人則是採集尿液，確認是否有吸毒後函送，也得為群聚的行為，7人依法重罰，最高210萬。

《TVBS》提醒您：珍惜生命拒絕毒品，健康無價不容毒噬

珍惜生命

不要讓毒品危害自己了



毒窟藏社區 25歲擁槍販毒月撈300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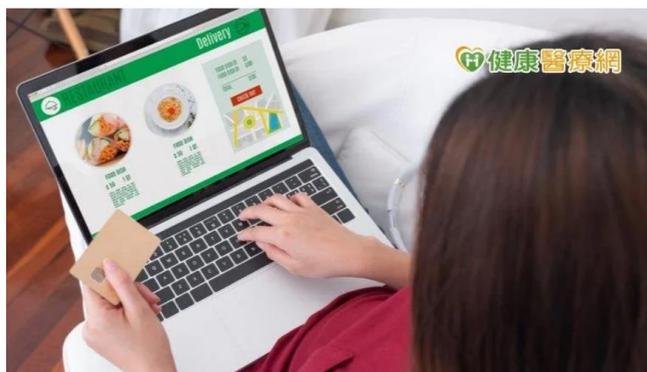
華視 新北市 / 黃品瑄 洪襲禹 報導 110.7.21

毒咖啡包殘害不少年輕學子，光是上半年，北市警局就查獲超過2萬包毒咖啡包以及毒品原料2.2公斤，其中一名年僅25歲的林姓主嫌，在新北的毒品工廠內藏了龐大的毒品，製作毒咖啡包，每個月初估收入高達3百萬，這名嫌犯不只販毒，還被警方查獲一把捷克的制式手槍，有475發子彈，數量相當驚人！

警方破門而入，在嫌犯家中，找到一把捷克的制式手槍，還有475發子彈，不僅如此，這名年僅25歲的林姓主嫌，還大膽販毒，華視記者黃品瑄說：「林姓主嫌的毒品工廠，就位在新北這棟看似普通的社區大樓，裡面器材相當齊全，毒品數量更是龐大。」林姓主嫌跟兩名同夥一起販毒，現在通通被帶回警局，警方在工廠內查獲456包毒咖啡包，還有安非他命一粒眠卡西酮粉等毒品，初估可以生產2萬包毒咖啡包，嫌犯每個月獲利更高達300萬元。

眼看有利可圖不少人也投入販毒行列，光是上半年警方就查獲大量毒品，北市刑大副大隊長吳坤財說：「今年1月份到7月份，本局總共查獲重大咖啡包案件有9件，那毒品分裝工廠有4件，查獲的毒品咖啡包有2萬2千餘包，毒品重量2.2公斤。」年紀輕輕，卻心存僥倖販毒，現在林姓主嫌不只毒品全被查扣，還因為持有制式手槍罪加一等。

網購「個人自用」小心犯法！食藥署揭注意事項



健康醫療網／記者曾正豪報導 2021年7月8日

【健康醫療網／記者曾正豪報導】隨著健身熱潮風靡全球，不少年輕人為了體態健美，常在做完重訓後，立馬喝下一杯乳清蛋白！這類高蛋白飲品，許多人會透過海外網購。食藥署提醒，若沒有留意相關規定，可能產生通關問題，甚至衍生食安疑慮。

網購食品 超過規範需申報

當民眾自國外網購及攜入供個人自用的食品及相關產品，若價值在1千美元以下，且重量在6公斤以內者，依規定得免向食藥署辦理申報；若是錠狀與膠囊狀食品，每種至多12瓶（盒、罐、包、袋），合計以不超過36瓶（盒、罐、包、袋，以原包裝為限），超量則須辦理退運或聲明放棄。

食藥署說明，所謂「個人自用」是指自用或饋贈親友，而非c；若超過規定數量，依法需向食藥署辦理輸入食品查驗，並切結個人自用。

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 最高罰鍰300萬

這些以個人自用名義購買的海外食品，萬一吃不完也不得上網拍賣販售，否則將涉及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30條第1項規定：「販售未經進口查驗許可之食品，處新臺幣3至300萬元之罰鍰。」食藥署提醒民眾，不要購買外包裝無中文標示之食品，才能讓自己收得開心、吃得更安心。



消保處查處30件違規銷售防疫商品 含哄抬價格、網售血氧機

奇摩新聞 110.7.20

行政院消保處今天表示，近年民眾對防疫相關用品需求激增，共接獲**40**件消費者投訴，經查其中有**30**件違規，已移請衛福部食藥署等機關查處法辦，其中包含哄抬酒精價格、違規在網路賣血氧機等。

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簡任消保官王德明指出，防疫期間，民眾對酒精、醫療用血氧機及新冠肺炎家用快篩試劑等防疫類商品的需求激增，消保處共接獲**40**件消費者投訴，經查發現計有**30**件違規案件，已移請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法務部調查局及公平交易委員會查處。

王德明表示，違規案件主要是哄抬價格，例如原價新台幣**60、70**元的防疫酒精，在網路上賣價翻了數倍，達**300、400**元；另外也有違規在網路上販售血氧機案件。

王德明也提醒，藥用酒精，非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並領得許可執照而販售者，將移請食藥署查處，可根據藥事法處**3**萬元以上、**200**萬元以下罰鍰。

此外，醫療用血氧機及快篩試劑，非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並領得許可執照而販售，或逕自在網路販售者，依醫療器材管理法規定，可處**3**萬元以上、**100**萬元以下罰鍰。

王德明也說，哄抬藥用酒精價格**2**到**3**倍之類的案件，如經偵查機關後續認定違反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第**12**條等相關規定，並起訴後，將面臨**5**年以下有期徒刑，且得併科**500**萬元罰金。

另外，若有聯合壟斷價格行為，將移請公平會查處，依公平交易法規定，最高可處新台幣**5000**萬元罰鍰，情節重大可處上一個會計年度銷售金額**10%**以下罰鍰。

想靠紫外線燈防疫抗病毒卻害眼睛爆痛！

千萬注意三個使用要點



【藍若水報導】人人都擔心新冠病毒找上門，因此特別留意各種防疫撇步或工具等，近期較熱門的新產品，莫過於可以殺菌滅毒的UV紫外燈，但在使用上得格外注意正確使用的安全性，以免毒菌還沒殺死，反傷害自己眼睛。

紫外光接觸 男子眼睛犯痛引光照性發炎

綜合媒體報導，一名年約55歲的中年男因應疫情關係，特別買入紫外線殺菌燈，放置於家中玄關；近日回到家中坐在玄關椅子上，一邊閱讀休息，順道用紫外光殺菌，過了2小時卻突然出現異狀，眼睛開始莫名疼痛、畏光、流眼淚，到了隔天症狀依舊且疼痛感更劇烈，痛到男子直呼：「想把眼睛挖掉」，後就醫診斷為光照性眼炎，也稱紫外線眼炎。

光照性眼炎是什麼？

這突如其來的病症光看描述就非常難受，書田眼科診所主治醫師王司宏曾指出，光照性眼炎通常受到紫外線照射後約2~12個小時內發作，所以有時候是白天沒有症狀，直到夜間才突然出現怕光、流淚、劇烈的疼痛等，還包含異物摩擦感、灼熱感、眼瞼痙攣及張眼困難的問題；同時也會有視力減退及看向燈光處周圍有光暈等症狀。

王司宏醫師表示，該症狀最要先處理的是減緩疼痛，可以利用冷毛巾敷眼，避免角膜感染。一般來說，光照性眼炎約在3日內即可痊癒，而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中興院區眼科醫師許人化建議患者，康復後還是盡量再返院追蹤，較可以放心、確認沒有角膜感染或併發其他症狀的可能性。

沒戴護目鏡直視強光、海邊反光也傷眼 防護措施做好避免眼傷害

不過「光照性眼炎」的發生，並非局限於紫外線殺菌燈儀器使用不當唯一因素，從事／進入電焊操作相關行業或現場圍觀、長時間在烈日下的雪地、沙漠、沙灘及逆光行駛在高速公路，讓反射的紫外線如同直視太陽，為了避免眼部傷害，務必配帶好墨鏡或護目眼鏡。

雖然紫外光照引起的眼部發炎聽起來很可怕，但許人化醫師強調，正確使用是可以隔離紫外線，而眼科醫師王玲玲則提醒，當紫外燈開著的時候，要確保沒有人到場或太接近光源。最後，絕對不要把紫外線殺菌燈直接照射肌膚及眼睛，同時也要瞭解照射時間的時效性。